

切結書

本人之子女

報名貴校

106 學年度轉學考，經錄取後，因故

未能於報到前，繳齊簡章所列證件，

完成相關報到手續，願自動放棄錄取

資格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證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章)

學 生：

中華民國

年 月 日